

杭州首届十大法治人物十大法治实践揭晓

本报记者 沈艳瑜 通讯员 沈燕萍

本报讯 12月3日,杭州市委依法治市办召开杭州市首届十大法治人物和十大法治实践新闻发布会,揭晓了评选结果。

2006年,杭州市委作出建设法治杭州的决定。15年来,法治杭州建设取得了丰富的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涌现出一大批优秀的法治工作者,开展了很多既有开创意义又有杭州辨识度的法治实践。

此次当选的十大法治人物包括9位个人和1个集体,其中杭州市公安局法制支队得票数最高。该支队现有民警39人,承担着全市公安法治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的统筹规划、监督指导、实务研究等职能,有效助推了全市公

安执法质量和执法公信力的持续提升。

年近八旬的退休教师倪吾全是当选者中最年长的。他执教40年,曾全力挽回240名流失学生,还把攒下的1200元钱亲自送到百里外的教委用于“希望工程”。退休后,他用一根扁担挑起自费定做的8块展板,走在杭州市临安区潜川镇的大街小巷、村野乡间,当起“草根”法治宣传员,被群众亲切地称为“扁担老师”。如今,“倪老师宣讲队”吸纳了许多普法志愿者,在线上线下授课,深受百姓欢迎。

“倪吾全老师所做的工作,不仅仅是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更是在向周围的人传递一种精神、一种力量。法治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需要更多像倪吾全老师这样的人来引导和影响身边人。”评审会专家罗思荣教授说。

在当选十大法治实践的项目中,不仅有在全国范围内具有引领性的、在制度建设中打开新思路的,还有在数字赋能法治领域开创新局面的。如建成“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在全国引领宪法宣传教育;形成市域社会治理“六和塔”工作体系,全面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标杆城市创建;首创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让一系列侵害未成年人隐案得到及时处置,经验做法被写入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依托浙江全域数字法院建设成果,创新打造“共享法庭”,助力基层治理现代化……

此外,杭州市萧山区行政执法“公述民评”、富阳区“三级述法”对法治政府监督基层的探索,法治余杭指数、桐庐全域法治督察对区域法治建设评价机制的创新等,都是区(县)域基层治理的创新实践。

“运河普法号”开启法治之旅



国家宪法日之际,杭州市拱墅区司法局在武林门码头举行“运河淌千年 宪法在我心”活动,并启动“运河法治文化带”蝶变暨“运河普法号”水上巴士项目,又添一道靓丽的“移动普法”风景线。

通讯员 董黎丽 王媛 摄

法律娘家工作室开张,“第一案”是家庭暴力

通讯员 叶葫芦

本报讯 近日,宁波市杭州湾新区成立了首家法律娘家工作室暨婚姻家庭咨询站,有常驻专业律师提供婚姻指导、心理咨询、矛盾调解、法律援助等服务,加强婚姻家庭纠纷预测预防预警。成立当天,工作室便迎来第一例关于家庭暴力的咨询。这是杭州湾新区订单式精准开展普法活动的一个缩影。

据了解,为提高辖区居民的法律意识、提升辖区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今年“宪法宣传月”活动期间,杭州湾新区针对不同群体开展订单式精准普法。

新区司法局、公安分局等十多个部门分别开展了广场普法和送法进社区等活动,向居民普及法律法规和各种防范知识,并分发印有法律小常识的纸巾、购物袋等生活用品;邀请专业律师为居民现场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深受欢迎。

结合青少年法治教育需求,新区司法局联合新区初级中学成立了“学法大讲堂”,聘请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司法机关等单位的专业人员担任“学法讲师”,采用实践式、体



验式、参与式等教学方式,与法治事件、现实案例、常见法律问题等紧密结合,每月至少授课一次。“学法大讲堂”成立当天,慈溪检察院“花季关护团”的检察官为初三年级近260名学生以“如何应对校园欺凌”为主题讲了第一课。

“我们还将把法律宣传活动送进机关、企业、学校、网络等,全区域全方位普及法律知识,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新区政法委副书记孙建平说。

全省首家 “法治综合体”开馆

见习记者 李丰 通讯员 朱仙

本报讯 12月4日,全省第一家“法治综合体”旗舰平台——“金平湖·法治里”在平湖市开馆。

“法治综合体,作为一个创新的概念,是与城市商业综合体相对应的城市法治资源聚集体,集公共法律服务、法治展示体验、普法宣传教育、法律研究交流、社会组织培育、智慧司法指挥等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平湖市司法局局长徐立介绍。

“金平湖·法治里”拥有服务共享、展示体验、数字赋能、研学孵化等四大功能;借助公检法、教育、文旅、民政、群团等力量,统筹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妇女儿童法治教育中心建设;创建法律人才之家、“法生活”社会组织孵化中心;开发“数字法治·智慧司法”一体化信息平台;新建24小时“法生活驿站”、法治书院,新设法治场景体验中心;设置模拟法庭、听证室、调解室、法治展示体验馆等。

“‘金平湖·法治里’让法治从一个抽象的概念走向具体的实体,成为一个更贴近群众日常生活、满足多元法律需求的综合性场所。这个法治综合体的建设,是我们践行‘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法治浙江的创新试点、建设有辨识度、有影响力法治浙江成果的基层探索,推进‘建好,还要管好、用好’法治阵地的新尝试。”徐立说。



扫码答题换奶茶 法治图书去漂流

本报记者 金霖萍 通讯员 项敏霞

本报讯 12月4日,杭州市滨江区的一家奶茶店门口,几个年轻人举起手机对着一幅海报扫码,海报上“法治滨江送你冬天的第一杯奶茶”的宣传语格外引人注目。

“只要扫码答对3道法治问题,就能领取价值12.4元的奶茶电子优惠券,当场就能兑换一杯‘法治奶茶’。”刚完成兑换的王女士,捧着一杯热乎乎的奶茶,欣喜不已。

据奶茶店店长介绍,“法治奶茶”活动自11月29日上线以来,很受欢迎。人们一边讨论一边答题,成了奶茶店门口一道别样风景。

据悉,“法治奶茶”是滨江区普法办推出的“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之一。

与“法治奶茶”相得益彰的,是滨江区普法办近日全新打造的宪法公园法治漂流书屋。随着宪法公园打卡抽奖活动的上线,这个位于公园24小时自助法律服务超市内的漂流书屋,正成为新晋的网红打卡点。

法治漂流书屋旨在通过以书换书的共享阅读模式,让法治图书“漂”进千家万户。读者只要自带一本闲置的法治主题书籍并扫码登记,便可交换书屋内的任意一本图书。

“无论是翻阅一本法治图书,还是体验一次自助法律服务,只要拍照记录下体验瞬间,用户就可以参与打卡抽奖,赢取暖冬好礼。”滨江区普法办负责人表示,打卡抽奖活动上线以来,宪法公园的体验人数明显增多。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5310013

